

证券代码：300084

证券简称：海默科技

公告编号：2023—069

海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5月16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孙鹏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孙鹏先生已于2023年4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担任董事会秘书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相关工作经验，能够胜任相关岗位职责的要求，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简历详见附件。

孙鹏先生的联系方式如下：

通讯地址：兰州市城关区张苏滩593号

电话：0931-8559807

传真：0931-8553789

电子邮箱：securities@haimo.com.cn

特此公告。

海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5月16日

附件：

孙鹏先生简历

孙鹏，男，1981年8月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央财经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CPA）、注册金融分析师（CFA）。曾任职于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港股21世纪教育集团（01598.HK）、山海新能（北京）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等，现任海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兼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孙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